

关于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E 类基金份额并修改 《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更好的满足广大投资人的理财要求、提供多样化理财服务，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起对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 E 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改《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相关内容。同时，由于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规则更名，本公司对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相应内容进行了修订，并按规定相应更新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增加 E 类基金份额：

1、基金份额类别

自2023年8月24日起，本基金在原有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基础上增加E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用收取方式等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

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E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与 E 类基金份额设置不同的赎回费收取标准。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

E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托管费计提方法、计提标准与A类、C类基金份额一致。E类基金份额的初始基金份额净值参考当日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2、E类基金份额的费率结构：

- 1) 管理费：0.30%/年
- 2) 托管费：0.05%/年
- 3) 销售服务费：0.10%/年
- 4) 申购费：无
- 5) 赎回费：

持有期限 (T)	赎回费率	计入基金财产比例
T < 7 日	1.50%	100%
7 日 ≤ T < 60 日	0.30%	100%
T ≥ 60 日	0.00%	——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二、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机构

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为本公司直销机构。

(一) 直销机构

1、柜台交易

名称：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 1-4 层

办公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 77 号中环国际广场 21 层

联系人：李媛

电话：0898-68666597

传真：0898-68666580

网址：www.orient-fund.com 或 www.df5888.com

2、电子交易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

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

网址：www.orient-fund.com 或 www.df5888.com

(二) 如有其他销售机构新增办理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等业务，请以本公司届时相关公告为准。

三、其他修订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登记业务规则》”更名为“《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登记业务规则》”。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司于公告日在网站上同时公布经修改后的《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生效，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相关内容将在变更后三个工作日内进行相应修改。

2、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orient-fund.com 或 www.df5888.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28-5888）咨询相关情况。

3、本基金 E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等相关业务详见本公司公布的相关公告。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敬请投资人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3日

附：《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对照表

第二部分 释义

章节	原《基金合同》	新《基金合同》
	<p>38、《业务规则》：指《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登记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登记方面的业务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和投资人共同遵守</p>	<p>38、《业务规则》：指《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登记业务规则》，是规范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u>公开募集</u>证券投资基金登记方面的业务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和投资人共同遵守</p>
	<p>54、A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p> <p>55、C类基金份额：指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p>	<p>54、基金份额分类：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用收取方式等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 C、E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与 E 类基金份额设置不同的赎回费收取标准</p>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章节	原《基金合同》	新《基金合同》
八、基金份额的类别	<p>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用收取方式等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p> <p>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 C 类基金份额。</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p>	<p>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用收取方式等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p> <p>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 A 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 C、E 类基金份额。<u>C 类基金份额与 E 类基金份额设置不同的赎回费收取标准。</u></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p>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章节	原《基金合同》	新《基金合同》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4、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4、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C 类基金份额 <u>和 E 类基金份额</u> 不收取申购费用。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章节	原《基金合同》	新《基金合同》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3、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p>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p>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p> <p>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p> <p>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次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应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p>	<p>3、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p> $H = 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p>H为该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p> <p>E为该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p> <p>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次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支付。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应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p>

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

章节	原《基金合同》	新《基金合同》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p>4、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4、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